

普通高等院校“十二五”立项教材

会计制度设计

KUAI JI ZHI DU SHE JI

主编◎张娜

摘要	科目	借方	贷方
1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1 - 原材料	500000	
2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1 - 原材料	10000	
3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71.01.01 - 应交税金 - 应交增值税 - 进项税额	85000	
4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71.01.01 - 应交税金 - 应交增值税 - 进项税额	1700	
5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21 - 应付账款/003 - LG公司		585000
6 采购发票单独生成	2121 - 应付账款/003 - LG公司		11700
合计: 伍仟玖佰陆拾柒元整		596700	596700

吉林大学出版社

结算方式:

结算号:

经办:

往来业务:

付款

出纳

制单: H. 2009.09.09

普通高等院校“十二五”立项教材

会计制度设计

主 编 张 娜

副主编 李 辉

主 审 刘东辉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会计制度设计 / 张娜主编. —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5677-2651-2

I. ①会… II. ①张… III. ①会计制度—设计 IV.

①F2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84812 号

书 名: 会计制度设计
作 者: 张娜 主编

责任编辑、责任校对: 董江鹰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7.5 字数: 320 千字
ISBN 978-7-5677-2651-2

封面设计: 可可工作室
北京明兴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
2014 年 12 月 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部电话: 0431-89580028/29
网址: <http://www.jlup.com.cn>
E-mail: jlup@mail.jlu.edu.cn

前 言

会计制度是财务会计工作的规范和准则,设计会计制度是进行会计管理的重要手段,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我国的会计制度管理体制发生了重大的变革,已从完全由国家制定具体企业会计制度转变到由国家制定会计法律、会计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及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等规范,而由企业遵循国家有关规定自行设计本单位具体会计制度。

本书的编写根据国家最新颁布的会计法律、会计准则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编写,并以应用为目的,以培养能力为主线,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既注重阐述会计制度设计的基本理论,又注意总结我国会计制度设计的实践经验,具有系统性、指导性、应用性等特点,是可以满足高等财经院校会计专业学习,也可以作为在职会计人员培训及考试的参考用书。

本书由哈尔滨金融学院的张娜担任主编,哈尔滨金融学院的李冬辉任副主编,其中第一、二、三、四、五、六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张娜编写;第七、八、九、十章由哈尔滨金融学院李冬辉编写,并由张娜负责总纂统稿,哈尔滨金融学院会计系刘东辉教授主审。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参阅了许多近年来出版的会计制度设计类专著、教材及实务书,借鉴和吸收了国内外众多学者、同仁的研究成果。在此,谨致以诚挚的谢意。鉴于作者水平有限,因此,疏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4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会计制度设计概论	(1)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及职能	(1)
第二节 会计制度设计的概念及产生	(4)
第三节 会计制度设计的任务和原则	(13)
第四节 会计制度设计的程序	(17)
第二章 会计制度设计的基本方法	(21)
第一节 会计制度设计调查	(21)
第二节 会计制度概要设计	(24)
第三节 内部控制制度设计	(28)
第四节 会计制度实施与验收	(37)
第三章 会计制度总则设计	(39)
第一节 会计制度依据的设计	(39)
第二节 会计组织机构的设计	(43)
第三节 会计人员的设计	(47)
第四节 会计机构及有关人员职责	(61)
第五节 会计核算规则的设计	(73)
第六节 会计工作交接制度	(79)
第七节 会计档案管理的设计	(82)
第四章 会计科目及账户设计	(86)
第一节 会计科目设计的意义和原则	(86)
第二节 会计科目设计的基本内容	(91)
第五章 会计凭证设计	(107)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作用和意义	(107)
第二节 原始凭证的设计	(109)
第三节 记账凭证的设计	(118)



第四节 会计凭证的传递设计和保管制度的设计	(126)
第六章 会计账簿设计	(129)
第一节 会计账簿的意义和原则	(129)
第二节 日记账簿的设计	(133)
第三节 分类账簿的设计	(138)
第四节 备查账簿的设计	(145)
第七章 财务会计报告设计	(147)
第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的基本内容和设计原则	(147)
第二节 对外财务报表的设计	(151)
第三节 对内财务报表的设计	(161)
第八章 账务处理程序设计	(173)
第一节 账务处理程序设计概述	(173)
第二节 逐笔过账账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177)
第三节 汇总过账账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180)
第九章 企业主要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187)
第一节 货币资金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187)
第二节 工资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198)
第三节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207)
第四节 存货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218)
第五节 采购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231)
第六节 销售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240)
第七节 投资及筹资业务处理程序的设计	(247)
第十章 会计电算化制度设计	(261)
第一节 会计电算化制度概述	(261)
第二节 会计电算化内部控制的目标与基本要求	(264)
第三节 会计电算化内部控制规范	(264)
第四节 会计电算化制度设计的主要内容及原则	(265)
第五节 会计电算化信息系统作业的设计	(267)



第一章 会计制度设计概论

本章内容概要

本章介绍了会计的概念及职能,会计制度设计的产生发展,会计制度设计的任务与原则及会计制度设计的程序。

会计制度设计是一项重要的会计管理工作,亦是会计学科的一个重要分支学科。研究会计制度设计,首先应明确会计制度设计的意义、对象、基本原则与基本程序,同时应了解会计制度设计人员的素质要求以及我国会计制度建设的概况。

第一节 会计的概念及职能

一、会计的概念

对会计的认识在我国有多种观点,比较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有两种,即管理活动论和信息系统论。

管理活动论认为:“会计是对各单位(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主要运用货币形式,借助于专门的方法和程序,进行核算、监督,产生一系列财务信息和其他经济信息,旨在提高经济效益的一项具有核算和控制职能的管理活动。”

信息系统论认为:“会计是旨在提高微观经济效益,加强经济管理,在企业(单位)范围内建立的一个以提供财务信息为主的经济信息系统。这个系统主要用来处理单位的资金运动(价值运动)所产生的数据,而后把它加工成有助于决策的财务信息和其他信息。”

概括地说,会计是运用价值形式,借助于专门的方法,对企业(单位)的经济业务所进行的过程控制和观念总结。从系统论的观点出发,会计是一个系统。



系统是由若干个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部分组成,并且具有特定目标和功能的有机整体。系统是由一些基本要素(也称基本环节)构成的,无论系统构成的具体内容和形式如何,都可以抽象为输入、处理、输出和反馈及控制基本要素或基本环节。系统具有下列特征:系统具有一定的目标,它是建立者为了达到某种目标而调集各种资源(人、财、物等),按一定的结构组织起来的,例如,创办学校是为了培养社会需要的各种人才,这个目标称为系统目标;系统具有边界,它将空间区分为系统内部和外部两个不同的领域,边界以内属于系统,边界之外称为环境,任何一个系统总是在一定的环境中存在的;系统是一个整体,它由若干个相互联系又相互制约的部分所组成,每个组成部分称为子系统,这些子系统虽然各自承担不同的任务,但通过它们之间的相互衔接和配合,使系统构成一个整体,共同实现系统目标;系统的各部分具有相关性,组成系统的各子系统之间存在着各种物质或信息的交换关系,正是通过这些交换关系,各子系统才形成一个整体,才能前后衔接、相互配合,实现整个系统的功能,实现系统的总体目标;系统具有分层性,一个系统可为若干个子系统,子系统也可以看做为一个系统,也有其本身的目标、边界、输入和输出,同样可以划分为更细一级的子系统;系统具有动态性,系统不是静止的,而是处于不断运动的状态,即处于不断的输入、处理和输出过程,同时由于系统自身的特性、参数以及环境的具体情况随时间而变化,因此系统随着内外情况的变化应进行必要的修改和调整。

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遵循一定的法律、准则和程序,采用一定的方法和手段,对特定部门或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与监督的系统。上述表述中特定的部门或单位是会计主体,即会计工作为之服务的特定单位,具体说可以是企业,也可以是行政事业单位;以货币为计量单位表现的经济业务就是资金运动,它是会计的对象。核算与监督是会计的基本职能。会计为履行其职能,必须遵循一定的法律、准则和程序,采用一定的方法和手段,这些实际上就是会计工作所遵循的各种规范,即广义上的会计法及会计制度。会计按不同技术手段划分为:以计算机为主要技术手段的会计,即电算化会计;以手工处理为主要技术手段的会计,即相对称为手工会计。

会计是一个系统,会计系统从构成上看,包括以下几个部分:会计机构及人员,会计法律、准则、程序、方法及手段,会计对象及描述会计对象的信息。会计系统的目标是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地提供会计信息,加强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会计系统的功能就是会计的职能,会计的基本职能是会计核算与会计监督。

会计作为一个系统具有双重含义,它既是一个信息系统又是一个管理系统,二者相辅相成,密切结合。从信息处理的角度,强调其数据处理的功能,将会计系统称为会计信息系统,但这并不排斥也不应排斥会计系统具有管理功能;同样,从管理的角度,强调其



管理的功能,将会计称为管理活动或会计管理系统,这也不排斥也不应排斥会计系统具有数据处理功能。会计管理是利用会计信息来进行的,会计系统在履行管理功能过程中,也进行信息处理工作,即在管理过程中同时对数据进行收集、加工、传递、存储及输出等处理工作;同样,会计系统在执行数据处理过程中,同时进行管理工作,即通过对各种数据处理并利用其产生的信息来实现管理的预测、决策、计划、组织、指挥、协调及控制等具体功能。

二、会计的职能

会计职能是会计本身所具有的、客观存在的功能,会计基本职能包括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

会计核算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对经济活动进行完整、连续、系统、全面、综合的记录、计算、分类、汇总和报告,为管理提供有用信息。从广义的角度上讲,会计核算这一基本职能,实际上就说明会计是一个信息系统,它主要是对财务数据进行处理,为管理提供有用信息。从广义的角度出发,会计核算这一基本职能随着会计的发展可以具体分为:事前核算,即预测分析、决策分析、计划编制及定额制定;事中核算,即日常核算,主要对已发生的经济业务进行核算,也就是通常所说的记账、算账和报账;事后核算,即财务分析。目前习惯上将会计的日常核算称为会计核算,这种认识实际上是对会计核算的一种狭义的认识。

会计监督是以价值的形式,对经济活动加以限制、促进、指导和考核,使之符合规定的要求,达到预期的目标。同样从广义的角度上说会计监督这一基本职能实际上就说明会计是一个管理系统,它主要是对财务活动进行有效的控制,实现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从广义的认识角度出发,会计监督这一基本职能随着会计的发展可以划分为:事前监督,即预测、决策、计划及组织;事中监督,即指挥、控制;事后监督,即协调。

会计这两项职能是相辅相成、密切结合的。核算是基础,监督需要核算,是在核算中进行监督,也是在监督中进行核算。监督与核算只是在理论上进行一种抽象的职能划分,实际工作中二者是紧密结合在一起进行的。由于核算与监督这种关系,所以从广义的认识角度上说,会计系统具有双重含义,既是一个信息系统,也是一个管理系统。

三、会计的对象

会计的对象是会计核算与监督的内容。会计对象是以货币为计量单位表现的经济活动。从动态的角度上说会计对象就是资金运动,它包括资金的筹集和运用、资金的耗费、资金的收入和分配;从静态的角度上说会计对象就是会计要素,即构成会计报表的



基本因素,它是会计对象的具体化,包括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及利润。

四、会计的方法

会计方法是为实现会计目标、履行会计职能及完成会计任务,在会计工作中所采取的各种技术手段。主要包括:

- (1)会计预测方法,主要有本量利预测法、趋势预测法和回归分析预测法等。
- (2)会计决策方法,主要有短期决策方法和长期决策方法等。
- (3)会计计划方法,主要有资金、成本和利润计划的编制方法。
- (4)会计控制方法,主要有政策、计划、预算及制度控制等。
- (5)会计核算方法,主要有设置科目和账户,复式记账,编制和审核原始凭证,登记账簿,成本计算,财产清查及编制会计报表等。
- (6)会计检查方法,主要有会计凭证的检查、会计账簿的检查和会计报表的检查。
- (7)会计分析法,主要有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平衡分析法等。

第二节 会计制度设计的概念及产生

一、会计制度

会计从管理的角度观察,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若以现代信息理论分析认识,则是收集、处理、输送、报告财务信息的一种信息系统。所谓“制度”,从字义上讲,是指控制、制约、限制的尺度、标准。会计制度,是经过正式设计确定的会计工作应遵循的处理方法、程序和规程的总称。

会计制度的内容是随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现代化科学管理的进步而不断改进、充实和提高了。会计制度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会计制度也可称为会计规范,它是一套规范、约束会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制度的总和。会计规范有很多不同的表现形式。我国的会计规范是由会计法律、会计法规、统一会计制度和单位内部会计制度构成的。狭义的会计制度只包括单位内部会计制度。

(一)会计制度概念

会计制度是进行会计工作的具体操作性规范。它是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工作应该遵守的工作准绳。要使会计工作能够真正发挥其核算与监督的职能,必须建立科学的会计制度,使会计工作有组织、有秩序地进行。我国会计工作规范包括以下几



个层次:

1. 会计法律

广义的会计法律是指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制定的各种会计工作规范性文件的总称,包括狭义的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地方法规及会计规章。狭义的会计法律是指国家最高权力机关通过一定立法程序颁布实施的会计法律。此处所讲的会计法律是狭义的会计法律,即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会计法》。《会计法》是会计法律制度中最高层次的法律规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

2. 会计行政法规

会计行政法规是由国家最高行政管理机关——国务院制定发布或者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拟订经国务院批准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如国务院制定发布的《总会计师条例》,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基本准则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必须共同遵守的指导性规范。基本准则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制定的,是进行会计工作的工作原则,是会计实践的高度概括和总结。基本准则主要包括会计基本前提、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会计要素准则和会计报表准则。其中会计基本前提是进行会计核算的前提条件,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必须共同遵守的基本要求,会计要素准则是对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核算和报告所作的一般性规定,会计报表准则是对报表的编制和报送所作的规定。

3. 会计地方性法规

会计地方性法规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经济特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与宪法、会计法律及会计行政法规不相抵触的前提下,根据本地区情况制定发布的会计规范性文件。

4. 会计规章

会计规章是由国务院各行政管理部门就会计工作中的某些方面的内容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目前我国会计规章主要是由国务院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财政部就会计工作中的某些方面的内容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会计规章是依据会计法律、会计法规制定的,如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等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政部与国家档案局联合发布的《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等。

具体准则是会计核算工作中基本业务和特殊业务应当遵守的应用性规范。具体准则是对基本准则中某一具体会计要素或具体会计方法所做的规定,具体会计准则是对基本准则的补充。

会计法律、会计行政法规、会计地方性法规及会计规章共同构成了我国的会计法律



制度。在其中的会计规章中由国务院主管会计工作的行政部门——财政部就会计工作中的某些方面的内容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又称为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

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是指国务院财政部门根据会计法制定的关于会计核算、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以及会计工作管理的制度。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具有以下基本特征:制定的基本依据是统一的,即应当符合《会计法》的规定;制定的主体是法定的,即由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实施的范围是法定的,即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

5. 企业(单位)制定的会计制度

企业(单位)制定的会计制度是根据会计法律、会计法规和会计规章及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结合具体企业(单位)实际制定的会计工作的规范,是各个企业(单位)进行会计工作的具体操作性规范。

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和发展,对外开放的进一步深入,企业自行设计企业会计制度已成为必然。广义会计制度包括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企业(单位)制定的会计制度,狭义的会计制度仅指企业(单位)制定的会计制度,本书所称会计制度,主要是指企业制定的会计制度。

由于我国存在着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因此有人认为制定会计制度是财政部门的事,与本企业或本单位无关,实际上这是一种错误认识。随着我国会计法律制度建立与完善,一系列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及会计具体准则的颁布与实施,企业必须根据自身具体情况,制定出适合于企业实际的、切实可行的会计制度,以充分发挥会计的职能,提供有用会计信息,加强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二)会计制度的分类

就狭义的企业会计制度而言,会计制度所包含的内容也是极其广泛的,凡具体规范企业(单位)会计行为的各项内容,都属会计制度的内容。

会计制度按其业务方法可以分为财务会计制度和管理会计制度两大类。财务会计制度如:会计科目及其使用方法的制度,有关凭证、账簿、账务处理程序和记账方法的制度,有关货币性资产、应收预付款项、存货及负债等具体业务核算方法的制度,有关财产清查的制度,会计报表的格式及其编制方法的制度,有关会计交接、档案保管和销毁办法制度等。管理会计制度如:有关资金、成本、利润等预测分析、决策分析、计划编制及财务分析制度,厂内银行及企业内部结算的制度,企业内部经济核算、经济活动分析及考核制度,责任会计制度等。

会计制度按其内容,可以分为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制度、会计业务处理制度。会计机构与会计人员制度如:会计机构设置及人员分工制度,会计人员的任免、配备及职责



制度等;会计业务处理制度如:科目的设置、账务处理程序、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及财务会计报告制度,工资核算制度,成本核算制度,会计检查与财产清查制度,厂内银行核算制度,预测分析制度,决策分析制度,财务计划编制制度和财务分析制度等。

(三)会计制度的作用

会计制度的根本作用在于规范企业的会计行为,指导会计工作实践,保证会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充分发挥会计的职能,实现会计工作的目标。会计制度具有以下几方面的作用:

1. 为会计工作提供组织保证

企业的会计工作是由会计机构中的会计人员来完成的。会计制度中有关设置会计机构和配备会计人员等规定,为完成会计工作提供组织保证。会计机构设置要能够充分体现现代会计的特征,保证会计任务的圆满完成,正确处理好会计部门同其他部门(如采购部门、销售部门和生产部门)的关系,使它们的工作既相互协调又相互制约。同时要为会计机构配备思想道德品质高尚、业务能力较强的会计人员,并使他们之间合理分工、定期轮换及相互制约,使会计工作按既定的目标,有条不紊地进行。

2. 为会计工作提供质量保证

会计工作的一项基本功能是要为企业管理部门和社会各方面及时、准确地提供可靠的会计信息。会计制度中有关会计规则、会计科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及各项具体业务处理办法的规定等,可以保证及时、准确、真实和完整地向有关各方提供必要的会计信息,为企业决策提供重要依据,也为社会各界了解企业提供重要会计信息,因此,通过会计系统提供的信息既可满足社会各界了解企业的需要,又可满足企业管理部门加强企业管理的需要,完善的会计制度能够保证会计信息具有高度的可靠性和有用性。

3. 为会计工作提供监督保证

会计的另一项基本功能是会计监督。会计制度中有关会计预测、决策、计划、检查及控制的规定,可以保证企业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规性和有效性。企业的各项经济活动,都要经过会计部门的计量和记录,在这一过程中,会计部门或会计人员要充分行使职权,严格遵守国家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促使企业各项经济业务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避免营私舞弊,提高经济效益。

4. 为会计工作提供效率保证

会计工作必须讲求工作效率。会计制度中有关各项业务的处理规程规定,可以明确各项业务流程,使各项经济业务得到及时处理,从而提高会计工作的效率。同时,



会计制度中有关采用先进技术手段规定,如开展会计电算化工作等,也可以提高会计工作效率,保证及时地提供会计信息。

二、会计制度设计

1. 会计制度设计的概念

会计制度设计就是运用一定的会计理论及方法,依据有关的会计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企业具体实际,采用图示、表格和文字等形式,对会计工作应遵循的原则、应采用的程序和方法、应提供的数据资料以及会计管理应达到的要求,制定出明确的规定,作为进行会计工作的具体操作性规范。简单地说,会计制度设计就是为会计工作制定出具体、可供实际工作执行的工作规程。

会计制度设计,就是对会计管理事务和会计处理手续以及会计人员职责进行规划的工作,是会计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解决会计行为的处理方式、规范及工作过程的科学程序。此外,会计制度设计的另一种含义,则是指会计学科的一个分支学科,即研究会计制度设计的理论和方法的知识体系。会计制度设计的内容与会计制度的内容应该是一致的。因为会计制度是会计制度设计的产物,会计制度设计是为“生产”一个科学合理、适用高效的会计制度而从事的筹划活动。

会计制度设计工作是一个企业开展会计工作的前提和基础,离开会计制度设计、会计工作的工作规范,会计制度就无法形成,其结果必然使会计工作陷入无章可循、无所适从的困境。进行会计制度设计必须依据一定的会计理论,会计理论是对会计实践工作的概括和总结,反过来又可以指导会计工作,所以,设计会计制度必须遵循一定的会计理论。同时,会计制度的设计工作必须结合企业的实际,进行广泛深入的调查,取得实际情况的第一手资料,这样才能制定出切实可行的会计制度,用以指导企业的会计工作。由于企业还要接受国家的宏观管理而且与企业外界发生各种各样的经济关系,因此,会计制度设计还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企业所设计的会计制度应当形成书面文件,并装订成册,因而就需要以一定的形式对所设计的会计制度进行描述。设计会计制度所运用的工具主要有各种图示、账表和业务处理、内部控制的文字说明等。

2. 会计制度设计人员

会计制度设计工作是一项理论性和实践性都很强的工作,因此会计制度设计要求设计人员要具备较全面的知识结构和较强的业务能力。会计制度设计人员应具有如下知识和能力:

(1)要有较高的会计理论水平和丰富的业务知识。



- (2)要熟悉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定。
- (3)具有相当的经营管理知识和一定的生产技术知识。
- (4)精通会计制度设计的理论方法和审计知识。
- (5)具有丰富的会计实践工作经验。
- (6)具有相当的文字表达能力。
- (7)开发设计会计电算化系统的,应具有一定的软件开发知识。
- (8)具有较强的协调与组织工作能力。

三、会计制度设计的产生和发展

会计制度设计是会计实践发展到一定时期的产物。我国的会计制度设计可以追溯到西周时代。最早的会计制度设计从账簿设计开始。当时,原始的记录、计量行为——“结绳记事”、“刻契记数”等已无法既总括又详细地反映生产活动的数量和质量,叙述式的“流水账”开始出现。但“流水账”无法把官府의 贡、赋、租、税等财富既总括又详细地记录下来,于是开始对“流水账”进行改革,设计出“草流”(流水账)、“细流”(明细账)、“总清”(总账)三种账簿,并设计了“日成”(旬报)、“月要”(月报)、“岁会”(年报)三种文字性报告。这标志着我国会计制度设计工作进入起步阶段。

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经济业务不断增多,记账方法日益完善。西汉时期,为了反映地租的收付,“收”、“付”两个记账符号、“收入—付出=结存”的平衡公式被广泛应用,大大促进了账簿格式的改进,这为唐宋时期“四柱清册”、“龙门账”、“四脚账”等方法的设计奠定了基础。“四柱清册”是我国会计制度设计工作发展的一个里程碑。在那以后的14世纪,欧洲才出现“借贷记账法”。1914年,北洋政府对会计制度进行了较彻底的改造,不但建立了较完整的账簿体系,设计了会计科目,初步建立起“会计凭证、账簿、会计报表”的记账程序,而且,改传统的自右向左直式书写为自左向右的横式书写,在与国际惯例接轨中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新中国成立后,在较长的一段时间里,我国一直采用前苏联计划经济的模式,会计平衡公式、会计报表体系和成本计算方法,而且设计出一系列分部门、分所有制的行业会计制度。这些会计制度带有浓厚的计划经济体制色彩,在特定的环境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20世纪70年代末开始的我国经济体制改革逐渐要求将计划经济体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此后,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跨行业的企业集团开始兴起,证券和股票市场开始建立,股份制、中外合资企业不断涌现,对外贸易和跨国投资迅速发展。所有这些,使我国长期以来实施的分行业、分部门、分所有制一统到底的会计制度的弊端日益显露出来。首先,旧制度(计划经济体制下)权限高度集中,不利于搞活企业,



不利于企业走向市场;其次,分部门、分行业、分所有制管理不适应混合经济实体的要求,不利于实施有效的宏观调控;再次,旧制度带有的封闭性,与通行的国际会计惯例存在着矛盾,不利于对外开放。为解决上述问题,全国人大在 1985 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并对各个行业、各种所有制成分的企业会计制度加以补充和修订。1992 年,我国改革的方向明确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后,为了使法规制度这些上层建筑起到适应与促进经济基础的作用,由财政部制定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和 13 个分行业的《企业会计制度》,并开始研究具体会计准则,逐步实现我国会计规范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模式的转换。

当人类进入 21 世纪的时候,我国的改革开放已经向纵深发展。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要求迫使我国企业的会计制度尽快与国际惯例接轨,资本市场的成长要求会计信息的客观与及时,加强宏观经济调控和国有资本监管要求堵塞利润操纵的漏洞。为此,1999 年 10 月 31 日经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修订的《会计法》,新修订的会计法提出制定统一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2000 年 12 月 29 日,在《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1997 年颁布)及其补充规定的基础上,财政部制定并发布了统一的《企业会计制度》。之后,2001 年 11 月颁布实施了《金融企业会计制度》。2004 年,针对小规模企业的特点,还制定了小企业会计制度。2006 年 2 月,财政部确立了一套《企业会计准则》体系。2006 年 8 月《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公开发表,标志着我国新会计准则体系的建成。2007 年 1 月 1 日起,上市公司必须率先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鼓励其他企业尽早执行该准则。

这次新会计准则的颁布是以往会计改革的继续。自从 2001 年 11 月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以来,我国的出口贸易增长越来越快,中国制造的产品走向世界市场,而我们有些企业的确还与世界贸易组织的要求存在差异。首先,我国的会计制度与国际会计准则的规定存在差异造成计算出的产品成本不可比;其次,我们有些企业会计控制不完善,会计人员水平不高,会计信息相关性弱,进而导致我国企业在反倾销诉讼中败诉。这也是迄今为止国际上很少有国家正式承认我国市场经济地位的原因之一。为了扭转这一不利的局面,亟须进行会计制度改革。这套准则体系成为与中国国情相适应,同时又充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涵盖各类企业各项经济业务、能够独立实施的会计准则体系。会计准则的国际趋同,能够提高我国在国际上的地位,扩大我国的影响。我们采用国际通用的商业语言,可以更多地与其他国家开展贸易往来,可以更广泛地架起与其他地区市场沟通的桥梁。但是也应当认识到:趋同是一个方向,不趋同就可能在世界经济大循环中被边缘化,就无法实现 21 世纪中叶我国要建成中等发达水平的国家这一宏伟目标;趋同是一个过程,今天与国际准则一致



了,明天还可能出现差异,因为我国的会计准则在变化,国际会计准则也在不断改进;趋同不是相同,也没有必要完全相同,各个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表达方式,我国的会计准则在表述上都以中国人习惯的语言文字阐述,在排序上也是按照业务顺序进行;趋同是双向的,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中国,不可避免地存在着新兴市场经济的特点,因此不能照抄照搬经济发达国家现成的方法,只要我们坚持了会计准则实质性的趋同,就会得到国际社会的肯定和认可。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是以财务报告为基础的,而我国的企业会计准则是以会计核算为基础的。我国的会计准则除了在形式上与国际准则保持趋同以外,还在内容上分为三个组成部分。

第一部分:基本准则。基本准则规定了制定会计准则的具体标准,提出了会计的前提条件、基本原则、质量特征、会计要素、会计环节和会计方法等内容,其实质相当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财务报告框架结构》。由于我国将其作为《会计基本准则》独立出来,凌驾于《具体准则》之上,并且规定当具体准则中没有规定的业务出现以后,可以到《基本准则》中查找有关原则性规定,以遵照执行。这就更加突出了基本准则的纲领性地位。

第二部分:具体会计准则。具体会计准则包括 16 项经过重新修订的具体准则和新制定颁发的 22 项具体准则,共计 38 项具体准则。虽然这些准则没有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形成一一对应的形式,但其内容基本一致,是迄今最为完整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其中,这些准则又可以划分为所有企业均具有的共同业务准则、特殊行业特殊业务准则和财务信息列报准则三个部分。

第三部分: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按照金融企业 and 非金融企业的分类,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分别规定了 156 个会计科目和财务报表格式。这在一定意义上说,是长期以来我国统一企业会计制度的转型,比较适合当前我国广大会计人员的工作习惯,便于企业会计准则的学习、理解和应用。以后国家不再规定统一的会计制度,再提起“企业会计制度”,应当是指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自行制定的企业会计核算办法。由此可见,会计制度设计正逐渐成为每个独立经营企业加强核算、完善内部控制工作的自觉要求。

四、会计制度设计的作用

会计制度设计工作的结果产生出会计制度。会计制度设计的实质,不但包括对会计凭证、账簿、报表和处理程序的选择,而且包括对诸多会计原则、方法(会计政策)的选择。但需要指出的是,会计准则就是国家权力机构从宏观管理需要出发,对一系列会计原则、会计估计和会计方法进行初步选择的结果。虽然会计准则给予企业单位在一定范围内对给定会计政策进行再选择的权力,然而就像允许“鸟在笼子里自由飞翔”一样,